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环境保护（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及附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如下：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湖北正茂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根据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

对项目运营期废气设计了废气处理方案，废气处理环保投资 175 万元。

本项目应严格落实废气排放管控措施，本环评要求：汽车运输起尘：道路已全部硬化，并定期清扫、洒水车洒水；运输过程中使用帆布等遮盖材料将砂石料覆盖；水泥、矿粉、粉煤灰等易起尘的粉料使用罐车运输。堆场及装卸扬尘：堆场设置于密闭车间，定期洒水抑尘，传送带已全部进行封闭处理。搅拌粉尘：搅拌机组封闭，搅拌废气通过布袋除尘器收集后通过搅拌楼排气孔排放，车间外围已设置喷雾降尘装置。筒仓粉尘：筒仓呼吸孔连接设备自带布袋除尘器，筒仓呼吸孔粉尘收集至布袋除尘器除尘处理。食堂油烟：食堂油烟经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专用烟道排放。

对项目生产废水设计了废水处理方案，废水处理环保投资 30 万元。

本项目应严格落实废水排放管控措施，本环评要求：严格按照“雨污分流”的原则设置给排水系统。项目漏料清洗废水、地面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不外排；车辆清洗废水经洗车槽沉淀处理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排放标准及遗爱湖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经市政排水管网进入遗爱湖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 1.2 施工简况

项目于 2021 年 2 月开工建设，配套的废气、废水处理工程随主体工程同步进行。建设单位对废气、废水治理设施进行安装调试，项目建设过程中实施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 1.3 验收过程简况

湖北正茂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在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南湖

街道南湖路 68 号注册成立，2021 年投资 12000 万元于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南湖街道南湖四路 6 号建设湖北正茂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正茂商砼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 24462.5 平方米，验收实际主要建设内容：新建生产厂房、办公楼、宿舍、实验室、堆场、搅拌设施等配套设施，年产商品混凝土 24 万方。

我公司于 2021 年 1 月委托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湖北正茂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正茂商砼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取得了黄冈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湖北正茂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正茂商砼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黄环审[2021]9 号）2023 年 6 月 28 日已完成排污许可证登记管理，证书编号：91421100MA49HUF02D001X。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环境保护部文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文件的要求，湖北正茂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正茂商砼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通过现场踏勘，检查项目生产情况和各项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的基础上于 2023 年 5 月编制了《湖北正茂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正茂商砼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5 月 30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环保验收现场监测，根据监测和调查结果，编制完成了《湖北正茂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正茂商砼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企业于 2023 年 7 月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通过现场检查、查阅资料等方式提出了验收意见，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可正式投入使用。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 **2.1 环境保护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湖北正茂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了环保组织机构，机构人员组成及职责分工明确；具有完善的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及日常运行维护制度、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运行维护费用保障计划。

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组长：黄琦

#### **（2）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建设单位应开展

自行监测，可根据自身条件进行自行监测，也可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监测。根据本项目污染物产生特点、排放规律等，按照自行监测计划做好项目营运期间自行监测工作。

湖北正茂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23年7月